

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王仁鸿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77）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6 日